

禱告：主，我們再一次聚集在祢的腳前聽祢的話語，盼望我們都行在祢的光中，我們實在需要祢的光，使我們不落在黑暗、自欺裏面。主，我們感謝祢！在這末後的世代、不讓我們做糊塗人，要能夠明白祢的旨意，求祢保守我們、走前面的路，感謝主！聽我們的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名。阿們！

- 以西結書第八章、從外面看、神的殿滿了敬拜與事奉，但是、屬靈的真實光景在榮耀的光中顯出來，那裏有許多的偶像。
- 第九章、神的榮耀漸漸地離開，接著就是神嚴厲的的審判，神的百姓卻不知道，因為他們處在黑暗裏、不認識神的審判，以致落在自欺裏面。倘若他們知道神的審判這麼嚴厲，他們的生活將會不一樣。

經文解釋： 以西結書第九章：

¹他向我耳中大聲喊叫說：要使那監管這城的人、手中各拿滅命的兵器前來。

- 神大聲喊叫、說出祂因著公義帶下來的審判。

²忽然有六個人從朝北的上門而來，各人手拿殺人的兵器；內中有一人身穿細麻衣，腰間帶著墨盒子。他們進來，站在銅祭壇旁。

- 六個人：
 - 耶利米書 39:1-3 『猶大王西底家第九年十月、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率領全軍來圍困耶路撒冷。西底家十一年四月初九日城被攻破。耶路撒冷被攻取的時候、巴比倫王的首領尼甲沙利薛、三甲尼波、撒西金、拉撒力、尼甲沙利薛、拉墨，並巴比倫王其餘的一切首領、都來坐在中門』。
 - 以西結書第九章所提到的六個人並不是這六個人，表面上、他們好像是巴比倫王派來的首領，實際上、是神所派來行審判的人。

- 從朝北的上門而來：因北門有偶像的座位。
 - 結 8:5 『神對我說：人子啊！你舉目向北觀看，我就觀看，見祭壇門的北邊，在門口有這惹忌邪的偶像。』
 - 結 8:1 『…耶和華殿的內院朝北的門口、有婦女坐著、為搭模斯哭泣。』
 - 王下 15:34-35 『約坦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效法他父親烏西亞一切所行的。只是邱壇還沒有廢去，百姓仍在那裏獻祭燒香。約坦建立耶和華殿的上門。』

- 墨盒子：一般來說、文士帶著墨盒子為了寫字，這裏是為了做記號。
- 細麻衣、銅祭壇都與公義、審判有關，是十字架的工作。

³以色列神的榮耀本在基路伯上，現今從那裡升到殿的門檻。神將那身穿細麻衣、腰間帶著墨盒子的人召來。⁴耶和華對他說：你去走遍耶路撒冷全城，那些因城中所行可憎之事歎息哀哭的人，畫記號在額上。

- 基路伯本來在聖所裏面、法櫃的施恩座兩旁，榮耀在基路伯的上面，現在基路伯升到殿的門檻，換句話說、榮耀要慢慢離開了。

- 在神行審判之前、要做分別為聖的工作，對那些為城中所行可憎之事、而嘆息哀哭的人、要劃上記號。

⁵我耳中聽見他對其餘的人說：要跟隨他走遍全城，以行擊殺。你們的眼不要顧惜，也不要可憐他們。⁶要將年老的、年少的，並處女、嬰孩，和婦女，從聖所起全都殺盡，只是凡有記號的人不要接近他。於是他們從殿前的長老殺起。

- 跟隨他、指跟隨帶著墨盒子的人。
- 啟示錄在揭開第六印之後、第七印之前也看見做記號的事：
 - 啟示錄 7:1-8 『…我又看見另有一位天使、從日出之地上來、拿著永生神的印，他就向那拿著權柄能傷害地和海的四位天使大聲喊著說：…等我們印了我們神眾僕人的額。我聽見以色列人、各支派中受印的數目有十四萬四千…』。
 - 這些人是指地上敬虔、守舊約律法、敬拜神的猶太人，神要把他們分別出來，在他們的額上做印記。在最後三年半大災難的日子、是猶太人所受極大的災難，被稱為“雅各家的災難”，然而、這十四萬四千人卻要蒙保守。
 - 以西結書第九章也看見、神在審判之前總會對祂所愛的人、作分別為聖的工作，其他的人要被殺、這些人卻蒙保守。
 - 今天、我們都是有聖靈印記的人，神保守我們，但我們仍要經過基督臺前的審判，審判是不可少的，但是、神知道哪些人是真正愛祂的，他們的心思向著主、為神的家嘆息哀哭。
 - 在揭開第七印、災難來臨之前，那些清心愛主的得勝者、要先被提，免受大災難，因為他們在地上、已經為主受過許多苦難，巴不得我們是其中之一。
 - 審判不僅從神的家開始，也是從神家的負責人開始，“於是他們從殿前的長老殺起”。神既然把這麼大的託付給他們，他們應當是最明白神的心意、要帶領百姓歸向神的，卻比別人更早拜偶像，神要先從他們算帳，。

⁷他對他們說：要污穢這殿，使院中充滿被殺的人。你們出去吧！他們就出去在城中擊殺。

- 神為何要污穢祂的殿？因為神若不污穢、破壞這殿，人還是落在自欺裏面，以為聖殿還在、人必定平安。然而、當神的榮耀離開以後、聖殿與普通的房子並沒有兩樣，因此、神要把聖殿除去，讓他們不要只看殿的外表。

⁸他們擊殺的時候、我就俯伏在地，說：唉！主耶和華啊！祢將忿怒傾在耶路撒冷、豈要將以色列所剩下的人都滅絕嗎？

- 當神審判時、以色列十個支派都不見了，只剩下以色列與猶大兩個支派。而且、但以理、以西結等兩批人已經被擄到巴比倫，留下來的人不多了，這時、以西結俯伏在地、為以色列所餘下的人向神禱告、祈求。

⁹他對我說：以色列家和猶大家的罪孽極其重大。遍地有流血的事，滿城有冤屈，因為他們說：耶和華已經離棄這地，他看不見我們。¹⁰故此，我眼必不顧惜，也不可憐他們，要照他們所行的報應在他們頭上。

- 這是神的回答：審判乃是要照他們所行的報應在他們頭上。

¹¹那穿細麻衣、腰間帶著墨盒子的人將這事回覆說：我已經照你所吩咐的行了。

- 凡是神所吩咐的行、他都照著行了。

神為何要施行這麼嚴厲的審判？

- 因為以色列百姓不在光中，他們在黑暗、自欺裏面。正如保羅遇到神的大光之前，他逼迫、拘捕基督徒，還以為是事奉神、為神作工，因為他處在黑暗之中。直到被神的大光照射之後，他看清楚了、才明白過來。老底嘉教會的信徒自以為富足、一樣都不缺，卻不知道自己是困苦、可憐、貧窮、瞎眼、赤身的。
- 怎麼樣算是“在光中”？
 - 約翰一書 1:5 『神就是光，在祂毫無黑暗…。』
 - 約翰一書 1:7 『我們若在光明中行，如同上帝在光明中，就彼此相交，祂兒子的寶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』。
 - 約翰福音 1:1-4 『太初有道、道與神同在，道就是神…生命在祂裏頭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』。
 - 詩篇 119:105 『祢（神）的話是我腳前的燈、是我路上的光』。這光要顯出我們裏面的光景。
 - 總之、我們一方面親近神，用心靈誠實敬拜祂，因為神就是光、我們就活在光中。並且、我們與神相交、神兒子的寶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，祂的生命在我們裏面；同時、我們用心讀神的話，這話裏有光、會定罪我們，顯出我們裏面一切的光景。有些時候、我們和弟兄姊妹交通，他們裏面有主的生命，我們看見他們的聖潔，也好像光一樣、照亮我們。
- 無虧的良心：
 - 在我們的靈裏面、除了直覺以外，良心是很重要的工具，它是聖靈生命的出口，在我們信主以前、我們的良心很不可靠，即使殺了人，他口中竟敢說“我憑著良心做事、我沒有殺人”。
 - 信主以後、主的寶血洗淨我們的罪，我們的良心變得很乾淨、敏銳，可惜、這透明的玻璃慢慢渾濁不乾淨，因為、每一次神藉著良心提醒我們的時候，我們忽略它、不去對付它，漸漸地良心就變得遲鈍了，對神的光照也沒有感覺了。這樣繼續下去，良心就“如同被熱鐵烙慣了一般”（提前 4:2），或是“有人丟棄良心，就在真道上如同船破壞了一般”（提前 1:19）。世界如大海，我們若丟棄良心、就像破船沉到海裏去了一樣。
 - 保羅說：我因此自己勉勵，對神對人，常存無虧的良心。（使徒行傳 24:16）

- 以賽亞書 50:11 『凡你們點火用火把圍繞自己的，可以行在你們的火焰裏，並你們所點的火把中。這是我手所定的，你們必躺在悲慘之中。』
 - 自己的火把圍繞自己，應該是很亮的，但是、自己的火把是指人的自義、自以為了不起。其實、一個人最好的義在神的眼中也是污穢的。
 - 一個清潔無虧的良心是反應神自己、神的光、神的要求，而自己的火把是用人的標準、不是神的標準，至終必躺在悲慘之中。
- 詩篇 139:23, 24 『神啊！求祢鑒察我、知道我的心思，試煉我、知道我的意念，看在我裏面有甚麼惡行沒有？引導我走永生的道路』。

神的審判：

- 希伯來書 9:27 『按著定命、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後且有審判』。不信的人都要受審判；信的人也要接受基督臺前的審判。
 - 從以西結書來看，神的審判從神的家開始，特別是從長老開始。神的審判是以神的榮耀為標準，在神榮耀的光中、偶像失去了光彩。
 - 哥林多前書 4:5 『時候未到、甚麼都不要論斷，只等主來，祂要照出暗中的隱情、顯明人心的意念，那時、各人要從神那裏得著稱讚』。長老們暗中在各人的畫像屋裏，他們的隱情、意念沒有人知道，但在神的榮耀中全都曝露出來。
 - 今天、我們的一切在神榮耀中被曝露，感謝主！主的寶血可以洗清，將來在基督台前就不曝露了。我們都知道主快要回來，那時、我們會經過基督台前的審判，若是今天不先被對付，到那一天是一定要對付的，這就是為甚麼“活在神的光中、存無虧的良心”這麼重要。
 - 我們的神是慈愛的，藉著審判可以顯明神的公義與聖潔。
 - 馬太福音 12:41-42 『當審判的時候、尼尼微人要起來定這世代的罪，因為尼尼微人聽了約拿所傳的、就悔改了，看哪！在這裏有一人比約拿更大。當審判的時候、南方的女王要起來定這世代的罪，因為她從地極而來，要聽所羅門的智慧話，看哪！在這裏有一人比所羅門更大。』

“在這裏有一人”、指的是主耶穌。外邦人聽了約拿所傳的、就悔改了，但是、主耶穌所傳的、猶太人不聽。南方的女王為了聽智慧話走這麼遠的路，而猶太人自己卻不肯聽從主耶穌的話。
 - 路加福音 13:1-3 『正當那時、有人將彼拉多使加利利人的血摻雜在他們的祭物中的事、告訴耶穌。耶穌說：你們以為這些加利利人比眾加利利人更有罪、所以受這害嗎？我告訴你們、不是的，你們若不悔改，都要如此滅亡。』

歷史上沒有記載這件事，可能是彼拉多曾經派兵去鎮壓那邊的暴亂。

- 路加福音 13:4-5 『從前、西羅亞的樓倒塌了，壓死十八個人，你們以為那些人比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更有罪嗎？我告訴你們、不是的，你們若不悔改，都要如此滅亡。』

主耶穌藉著以上兩件事告訴他們、也告訴我們：這些事情的發生、背後都有屬靈的意義，就是要叫我們“悔改”。

- 路加福音 13:6-9 『於是用比喻說：一個人有一棵無花果樹、栽在葡萄園裏，他來到樹前找果子，卻找不著。就對管園的說：看哪！我這三年、來到這無花果樹前找果子，竟找不著，把它砍了吧！何必白佔地土呢？管園的說：主啊！今年且留著，等我周圍掘開土、加上糞，以後若結果子便罷，不然再把它砍了！』

“一個人”指的是父神。“無花果樹”、指的是神在地上的選民猶太人，也是指我們這屬天的以色列人。“葡萄園”指的是神所祝福的地方、即迦南美地。無花果樹應該是結果子供應生命、讓人得飽足的，卻找不著果子，於是神說、把它砍了吧！

“管園的”、指的是主耶穌。神帶領以色列人進迦南、特別把他們分別出來，並賜給他們許多恩典，等待他們超過三年的時間。神盼望藉著以色列人成為祭司的國度、聖潔的子民，帶領整個世界歸向神，結果、以色列就像這一棵無花果樹、樹上沒有果子。但是、主耶穌為他們（我們）代求。“今年”指的是恩典的時代。“掘開土”、指的是藉著環境使剛硬的心、變得鬆軟；“加上糞”、指的是十字架的工作，因它像糞一樣使人厭煩。

我們知道：這無花果樹最後被砍了，以色列亡國了。就屬靈意義來說、對我們也是一樣，若沒有生命、不結果子，將來也要被砍，這樣、我們就要在外面哀哭切齒，與國度無分了。

- 主賜恩典給我們、並不是祂給我們甚麼東西，乃是把祂自己給了我們。路加福音 19:1-10 『耶穌進了耶利哥，正經過的時候、有一個人名叫撒該，作稅吏長，是個財主。他要看看耶穌是怎樣的人，只因人多，他的身量又矮，所以不得看見。就跑到前頭、爬上桑樹，…耶穌到了那裏、抬頭一看，對他說：撒該、快下來！今天我必住在你家裏。…耶穌說：今天救恩到了這家…。』
- 救恩就是主自己，祂期待在我們身上結出果子來，主的生命在我們身上掌權，也就是說、在我們的身上要彰顯主的生命，我們這個人要脫離自“己”，進入與“基督”完全的聯合，不再是我。

禱告：主啊！我們再一次為祢的愛來感謝你，我們要在祢的光中悔改。感謝祢！仍然賜機會給我們，幫助我們在神的光中彼此相交，主的寶血洗清我們的罪，好讓我們存著無虧的良心，謝謝祢在我們身上的工作，把所有的榮耀、尊貴、頌讚都歸給祢，聽我們的禱告、奉主耶穌基督的名。阿們！